

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EPC）（第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已由化州市农业农村局以化农农批〔2020〕2号文批准立项建设。招标人为化州市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EPC）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和内容：

工程概况：以汕湛高速化州石湾出入口为起点、经罗江两岸、到罗江大桥为终点，依托农业公园、省级示范片和汕湛高速、284省道、207国道、罗江等交通枢纽，全长约30公里，开展岭南特色农村建筑风貌创建工作。对现有存量的农房基本完成微改造，对村内巷道，历史遗迹、重要节点等全要素突出岭南特色建设提升，但不得过度装饰，充分利用好传统建筑物件，主体村基本达到精品村标准，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示范带（片）基本形成。通过重要节点的集中提质改造、沿线农房风貌的管控提升、道路交通系统的优化组织举措打造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

2.2 建设地点：以石湾街道为中心，辐射新安、河西等镇（街）。

2.3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保修期修复任务。本次招标确定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承担主体，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及保修期修复任务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勘察内容：本项目的工程初勘初测、详勘详测，施工过程的补勘等。

（2）设计内容：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工程概算编制、项目设计效果图、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含外水外电）、工程预算编制、设计后续服务等。

（3）施工内容：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竣工图及结算编制。本项目通过完工验收后，保证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整体移交给招标人；本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工作。

2.4 招标控制价：5739.84万元，其中，勘察费：71.38万元，设计费：177.90万元，建安工程费：5490.56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大陆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有效。

3.2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

(1)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或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或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括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

(2)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①和②：①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

(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3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还应遵守如下规定：

(1) 联合体成员不多于 3 个，可由不同独立法人组成联合体投标，且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的施工单位；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3.4 拟委任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没有在建的工程项目；拟委任的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拟委任的安全负责人须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且在有效期内；拟委任的质量负责人须取得岗位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3.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3.6 广东省外勘察、设计、施工企业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企业及人员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单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拟委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于 2022 年 ___月___日至 2022 年 ___月___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___号窗口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资料详见《附件 3》，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可下载）。招标文件每本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注：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登记申请表外，上述投标登记资料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即可。

5. 投标注意事项

5.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进行网上提问。招

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投标人及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投标登记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5.3 招标、投标活动需要遵守相关部门的防疫有关规定，确保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如出现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身体健康状况不达标（如体温异常或不戴口罩等），造成投标不成功，责任自负。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开标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6.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化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广东省茂名市化州市新市府办公楼五楼

联 系 人：卢先生 电话：0668-7363593

招标代理：广东建众工程顾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惠州市惠城区银岭路三横街37号嘉泰新苑办公楼(F)楼4层

联 系 人：何工 电话：0752-2158599



附件 1:

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EPC）（第二次）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广西幸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		
2	四川华爵建筑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		
3				
4				
5				
6				
7				
8				
9				
10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EPC）（第二次）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

附件 2: (可根据需要调整)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参加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EPC) (第二次)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为联合体牵头人, _____、_____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投标事宜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的牵头和协调工作,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 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则:

a. 联合体各方与业主签订合同书, 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 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c.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d. 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上述分工原则, 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 并报发包人。

5、投标工作和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 按联合体成员各自承担的工作分摊。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份, 投标登记时提交一份, 送交投标文件正本载入一份, 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副本一式___份, 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成员 1 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成员 2 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 罗江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项目一期 (EPC) (第二次)

投标登记单位: (盖单位章)

审核确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 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备注
1	投标登记申请表 (不用装订);		原件		
2	(法人投标登记时)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投标登记时)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原件备查		
4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原件备查		
5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6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原件		
7	拟委任的设计负责人注册建筑师证书或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8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9	拟委任的施工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10	拟委任的安全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11	拟委任的质量负责人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12	上述人员需提供本单位近 3 个月 (2022 年 5 月~2022 年 7 月) 社保证明。		原件备查		

注: 1. 本表一式两份, 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 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 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 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 本表中有修改情况, 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4. 如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已按新规定办理电子证书, 则提交有二维码的打印件加盖公章 (所盖公章不得影响二维码的读取) 视为和原件具有同等效力; 未办理电子证书的则提交证书原件备查。

5. 上述人员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 不得担任两个或以上岗位。